

**交通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6年1月14日為止的情況)

<b>項目</b>	<b>建議的討論時間</b>
<p><b>1. 運輸資訊系統提升計劃</b></p>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徵求事務委員會支持申請撥款，以提升運輸資訊系統。</p>	2016年2月
<p><b>2.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本地公共交通安排</b></p> <p>由陳恒鑽議員在2013年10月10日的會議上建議。陳議員要求討論有關待港珠澳大橋通車後提供公共交通配套設施的事宜。</p> <p>政府當局計劃向委員匯報就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擬議本地公共交通安排。</p>	2016年2月
<p><b>3. 就港珠澳大橋跨境交通安排與廣東省和澳門政府討論的最新進展</b></p>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就港珠澳大橋跨境交通安排與廣東省和澳門政府討論的最新進展。</p>	2016年2月
<p><b>4. 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b></p> <p>由陳恒鑽議員在2015年10月15日的會議上建議。陳議員對在上坡地區設置自動扶梯／升降機系統進度緩慢表示關注。</p> <p>政府當局計劃匯報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的最新進展。</p>	2016年3月

項目	建議的討論時間
<p><b>5. 更換駕駛執照</b></p>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第二輪更換有效期為10年的駕駛執照的安排。</p>	2016年3月
<p><b>6.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專題研究 —— 方便殘疾人士使用的交通設施</b></p>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目前可供殘疾人士方便使用的公共交通服務和設施，以及如何改善這類服務和設施。</p>	2016年4月
<p><b>7.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專題研究 —— 渡輪服務的角色定位及長遠財務可行性</b></p>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6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的中期檢討結果。</p>	2016年4月
<p><b>8. 更換香港仔隧道的人手收費系統以及管道內和中央裝置的火警警報系統</b></p>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徵求事務委員會支持申請撥款，以更換香港仔隧道的人手收費系統，以及管道內和中央裝置的火警警報系統。</p>	2016年4月
<p><b>9. 2016年港鐵票價調整</b></p>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簡述2016年的港鐵票價調整。</p>	2016年5月
<p><b>10. 在東區海底隧道和啟德隧道更換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b></p>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徵求事務委員會支持申請撥款，以更換東區海底隧道和啟德隧道的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p>	2016年5月

項目	建議的討論時間
<b>11.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網絡的專營權 —— 經公眾參與活動收到的意見</b>	2016年5月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在公眾參與活動期間公眾對新專營權條款提出的意見。</p>	
<b>12.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 就優質的士的角色定位檢視</b>	2016年6月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推出優質的士的研究進度，以及對出租汽車許可證申請程序的檢討結果。</p>	
<b>13.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 就增加公共小巴座位的角色定位檢視</b>	2016年6月
<p>由政府當局建議。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增加公共小巴座位的研究進度。</p>	
<b>14. 檢討專營巴士票價調整安排</b>	有待確定
<p>政府當局計劃待有關的檢討結果準備妥當後，便會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p>	
<b>15. 市區泊車位</b>	有待確定
<p>由郭家麒議員及易志明議員在2013年10月10日的會議上建議。郭議員及易議員要求討論市區泊車位(特別是重型和大型車輛的泊車位)是否足夠。</p>	
<b>16. 中九龍幹線</b>	有待確定
<p>由陳鑑林議員於2013年11月建議。陳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匯報中九龍幹線工程的進展。</p>	

## 項目

## 建議的討論時間

### 17. 車輛登記細節證明書

有待確定

政府當局計劃提出法例修訂，以改善發出車輛登記細節證明書的安排，為登記冊上載有其個人資料的登記車主提供更大的私隱保障，並確保該等資料獲妥善使用。

事務委員會曾於2011年7月11日的會議上討論有關項目。

### 18. 騎單車的安全事宜及香港新市鎮單車徑網絡及停泊設施的顧問研究

有待確定

政府當局已委聘顧問進行研究，檢討9個現有新市鎮的單車徑網絡。該研究會找出現時單車徑網絡不足之處，並提出改善措施，以及就建議的改善工程提出實施時間表。政府當局計劃在顧問研究完成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研究的結果。

在2011年11月7日及2012年10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認為，事務委員會應再討論"騎單車的安全事宜"，而政府當局應考慮制訂政策，在本港推廣使用單車作為交通工具。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6年1月14日